

新闻与传播学院 2026 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 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工作方案

根据《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管理办法（试行）》《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的通知》《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完善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办法的通知》和《2024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及教务处《关于做好 2026 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现将新闻与传播学院 2026 年推免工作有关事宜安排如下：

一、组织领导

学院成立推免工作小组和专家审核小组，制定本学院推免办法，坚持品学兼优、德才兼备、以德为先的选拔标准，对推免生进行综合评价、择优推荐，确保选拔质量。

1. 推免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庞慧敏

副组长：李坤、李彩霞

成 员：任富东、梁红艳、赵莹、聂景伟、滕慧、马志芳

负责统筹推进推免工作，研究审定推荐办法、推荐名额分配方案、拟推免名单等重要事项。

2. 专家审核小组

组 长：庞慧敏

成 员：李彩霞、梁红艳、李雪峰、赵莹、李嘉莉

负责对学生的科研创新成果、论文、竞赛获奖奖项及内容进行审核鉴定。聚焦创新质量和个人贡献，对学生提交的多篇科研成果实行代表作评价。

推免相关工作人员没有直系亲属或利益相关人员（如收费辅导教学等）报名参加本学院推免招生。

二、推荐条件

1. 根据国家普通本科招生计划录取的 2022 级新闻学、广告学学生（不含联

合培养单位）。

2. 诚实守信，学风端正，无任何考试作弊和剽窃他人学术成果记录；品行表现优良，无任何违法违纪或受处分记录。

3. 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有勤奋学习和刻苦钻研的态度；有浓厚的学术研究兴趣，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和专业素养。

4. 截止通知发布之日，所有必修课均取得学分。每个专业按全部必修课平均学分绩点排名（若全部必修课平均学分绩点相同，加权平均分高者优先），从排名前 50% 的学生中择优推荐（见学校通知附件 1：2022 级各专业必修课平均学分绩点统计表）。优才计划推免学生获得英语六级证书者优先。

依据《山西大学本科生学科竞赛管理办法（2022）》及新闻学院竞赛目录，参加竞赛目录中二级竞赛获国家级一等奖及以上的学生，在当年推免排名要求范围的基础上放宽 20%；参加超级竞赛或一级竞赛获国家级二等奖及以上的学生，在当年推免排名要求范围的基础上放宽 40%。

推免条件中以第一作者完成的核心期刊及以上学术成果，在当年推免排名要求范围的基础上放宽 40%。

在校期间参军入伍服役期满的学生，在服役期间获得“优秀义务兵”称号或荣立三等功或团级（含）以上单位嘉奖（荣誉称号），在当年推免排名要求范围的基础上放宽 40%。

5. 从 2023 级学生开始，学生参加《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成绩评定须达到及格及以上（成绩等级按第三学年总分的 50% 与其他学年总分平均得分的 50% 之和进行评定）。

三、指标分配

根据山西大学 2026 年推免名额分配（见学校通知附件 7：山西大学 2026 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名额分配表），我院推免名额为 21 名（新闻学专业单列共 14 名，广告学专业单列共 7 名）。我院各专业分配指标如下：

	新闻学	广告学	合计
专业人数	106	33	139
推荐名额	11	4	15
优才计划	3	3	6

四、工作要求

1. 推免生遴选成绩指标体系由基础指标和全面发展指标两部分构成，基础指标占比为 85%，全面发展指标占比为 15%。基础指标指本科阶段学业综合成绩，以全部必修课平均学分绩点为准（若全部必修课平均学分绩点相同，加权平均分高者优先）。全面发展指标包括学生参军入伍服兵役、参加志愿服务、到国际组织实习、科研成果、竞赛获奖五类符合全面发展价值导向的因素（见学校通知附件 2：山西大学 2026 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全面发展指标分值统计表）。

2. 学院将本科阶段学业综合成绩作为推免工作的基础遴选指标，不组织笔试或面试等遴选推免生的考试。

3. 推免生在全面发展指标部分某一类二级指标中有多项加分情况时，同一项目只记取最高分值，不同项目可单独记取分值，但多项分数相加不能超过该类二级指标满分；不为仅符合单一或部分遴选指标的学生单列计划或破格推荐。

（1）参军入伍服兵役，以学籍管理系统信息为准。

（2）参加志愿服务，须为注册志愿者，有志愿服务经历，且得到校团委或校青年志愿者协会认定。

（3）参加国际组织实习，须提供相关证明，并由国际交流与合作处认定。

（4）科研成果指学生在本科生阶段取得的本专业领域的学术成果，包括学术论文、著作、专利等（见《新闻学院科研成果分值表》）。

△学术论文指学生以独立作者或第一作者在新闻出版总署认定的学术型期刊公开发表的与学业相关的科研论文；

△著作指独立创作或合著（至少独立完成一章）的与学业相关的著作；

△专利指获得国家专利局颁发的专利证书，并以独立作者或第一作者完成的与学业相关的发明或实用新型专利。

（5）竞赛获奖指学生在本科阶段参加《山西大学本科生学科竞赛管理办法（2022）》及学院认定的国家级竞赛项目并获得相应等级奖项（见《新闻与传播学院学科竞赛目录及计分方法》）；国际赛事参照执行，但不得低于国内赛事相关要求。

学生与直系亲属或学历、职称、职务明显高于本人者合作的科研成果、竞赛

奖项等仅作为参考，不纳入学生本人推免遴选综合评价成绩计算体系，同等条件下可优先考虑。

4. 学院以“全部必修课平均学分绩点（以教务系统为准） $\times 50 \times$ 权重（85%）+全面发展指标分值 $\times$ 权重（15%）”为办法，计算学生综合成绩，按综合成绩顺序确定推荐名单。

5. 被研究生支教团公示并签署承诺书的学生不得报名参与学院推免选拔。

6. 在推免过程中弄虚作假，有论文抄袭、虚假报奖或科研成果等学术不端行为，或者有其他严重影响推免过程和结果公平公正的学生，一经查实，将取消推免资格，并由学校报送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按规定记入《国家教育考试诚信档案》。

7. 未严格履行工作职责、违反推免招生政策规定的相关工作人员，一经查实，将依规依纪严肃处理。

8. 推免生在本科毕业时如未获得学士学位，或有违法违纪、受处分记录的，取消推免资格。

五、其他

为保护广大毕业生的利益，特别强调：已被接收的推免生，不得再申请出国留学、参加就业派遣等，否则违约责任自负。

新闻与传播学院

2025 年 9 月 10 日

新闻与传播学院学科竞赛目录及计分方法

学科竞赛（满分90）	类型	目录	等级	分值
	超级竞赛	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一等奖	90
			二等奖	80
		“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	三等奖	70
	一级竞赛	“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大赛	一等奖	80
		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		
		全国大学生市场调查与分析大赛	二等奖	60
		中国数据新闻大赛		
		全国大学生网络编辑创新大赛	三等奖	40
		中国大学生广告艺术节学院奖		
	二级竞赛 国家级竞赛（最多记两项）	华北五省（市、自治区）大学生人文知识竞赛	一等奖	10
		全国大学生英语竞赛		
		全国大学生新媒体创意大赛		
		“创青春”全国大学生创业大赛	二等奖	5
		“好评中国”网络评论大赛		
		红网“全国大学生评论之星”选拔赛		

注：

1. 本目录未列出，但在《山西大学本科生学科竞赛管理办法（2022）》目录中列出的，按照《办法》认定；均未在上述目录中出现的，由专家审核小组认定。
2. 同一赛事多层次获奖取最高分，不重复计算；二级竞赛目录中的竞赛获奖，最多记2项。
3. 超级竞赛主力队员（排名前5）按相应分值×1记分，非主力队员按相应分值×0.5记分；一级和二级竞赛主力队员（排名前3）按相应分值×1记分，非主力队员按相应分值×0.5记分。
4. 2025年7月9日及以后报名参加的学科竞赛，按照《山西大学本科生学科竞赛管理办法（2025）》认定。
5. 从2027届推免工作开始，学科竞赛的主力队员也将实行梯次记分制。

新闻学院科研成果分值表

科研成果 (满分 70 分)	类型	要求	分值
	科研论文为第一作者	核心期刊	70 分
		非核心学术期刊 (仅记一篇)	5 分
	著作	独著	70 分
		合著(至少独立完成一章)	5 分
	发明专利	第一完成人	70 分
	实用新型专利	第一完成人(仅记一项)	20 分

注：

1. 期刊类型按照《山西大学新闻与传播学院新闻传播学学术论文著作分级标准》判定。
2. 本细则对发表在学术期刊(有正式出版发行刊号)上的论文计分,发表论文中作者身份必须注明“山西大学新闻学院”字样,且字数达到 3000 字以上,没有注明或字数不符的一律不加分。)